

证券代码: 600979

证券简称: 广安爱众

公告编号: 2025-057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辞职暨补选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关于董事辞职情况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9 月 26 日收到余正军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原因，余正军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及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余正军	董事、战略与投资委员会主任委员	2025 年 9 月 26 日	2026 年 2 月 6 日	工作原因	是	不适用	否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余正军先生的离任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其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余正军先生已按照公司相关要求完成工作交接，其离任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

余正军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会董事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在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过程中发挥了重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余正军先生在任职董事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关于补选董事的情况

公司股东四川爱众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提名蔡松林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8 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审查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议案》，会议同意蔡松林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第七届董

事会届满之日止。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

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对董事候选人蔡松林先生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并认为：蔡松林先生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任职条件，不存在中国证监会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具备履行董事职责的专业背景及工作经验，同意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

特此公告。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29 日